

福州市长乐区卫生健康局

长卫综〔2023〕1号

福州市长乐区卫生健康局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和《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的要求，由福州市长乐区卫生健康局编制完成本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fzcl.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福州市长乐区卫生健康局联系（地址：福州市长乐区南山路66号；邮编：350200；电话：0591-28206868；传真：0591-28206868）。

一、总体情况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方面

2022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4条，均按照规定的信息上传工

作时间及时上网发布。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主要类别情况为：监督检查类信息 2 条、安全生产类信息 1 条、医疗卫生类信息 1 条。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2 年度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及文件精神，认真做好卫健系统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工作，梳理了本机关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公开了《长乐区卫健局单位保留为行政审批必要条件的中介服务事项清单》、《福州市长乐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福州市长乐区卫生健康局关于公示实行告知承诺制的政务服务事项和证明事项目录的通知》、《福州市长乐区卫生健康局关于公布保留的证明事项清单的通知》等信息。

（四）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充分发挥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依托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网站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进行信息公布，实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全文检索功能，更好地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全面深入开展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建设、积极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上报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根据上级部门有关部署，强化责任管理，不断提高政府门户网站管理服务水平，建立健全内容发布、组织保障等体制机制，落实主体责任，

严格把好内容关，不发布与政府职能无直接关联的信息，做到“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

（六）政务公开落实情况

我局持续做好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及时公开了长乐区核酸检测采样点、长乐区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名单等信息。各相关单位、各乡镇（街道）卫生院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宣传发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及新冠疫苗接种等信息，据不完全统计共 98 次。

根据区政府关于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要求，我局持续更新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情况，公开了《2022 年度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公示》等行政处罚类信息 45 篇，《福州市长乐区卫生健康局关于注销 8 家医疗机构及 35 家公共场所经营单位的通知》等行政许可类信息 18 篇，《关于长乐区 2022 年第四季度城市用户水龙头水质监测结果的公示》等行政检查类信息 3 篇，《关于拨给 2022 年纳入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贡献奖励制度目标对象奖励金的通知》等行政奖励类信息 6 篇，《托育机构备案信息公示》等行政备案类信息 3 篇，其它类信息合计 2 篇。

在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贯彻执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的同时，我局将把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与转变政府职能、规范权力运行、促进依法行政紧密结合起来，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提升信息发布水平，增强工作实效，不断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满足社会公众的期待，为我区卫生健康事业的科学发展、跨越发展服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3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	申请人情况
-----------------	-------

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	0	0	0	0	0	0	0

		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 1、信息公开的总量有限，内容深度和广度不够；
- 2、主动公开的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 改进情况

我局将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以社会关注度高、公共利益大的政府信息作为突破口，推进行业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福州市长乐区卫生健康局

2023年1月3日

